



大会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A/52/907  
S/1998/402  
18 May 199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大会  
第五十二届会议  
议程项目 64 和 71  
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  
全面彻底裁军

安全理事会  
第五十三年

1998 年 5 月 14 日

乌克兰常驻联合国代表

给秘书长的信

谨提请注意所附 1998 年 5 月 12 日乌克兰外交部就印度在 1998 年 5 月 11 日进行地下核试所发表的声明。

请将本信及其附件作为大会议程项目 64 和 71 的文件和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给为荷。

乌克兰常驻联合国代表

大使

沃洛德梅尔·叶利琴科(签名)

附 件

1998年5月12日

乌克兰外交部发表的声明

1998年5月11日,印度进行了三次地下核试验。

这一事件引起乌克兰极大的关注,因为这次核试破坏了世界各国长时期以来遵守的暂停核试。

我国人民曾经历核辐照的可怕后果。我国认为,任何国家都不能以国防或安全的考虑作为恢复核试验的理由。

乌克兰自愿放弃世界第三大的核武库,并且不进行核试验,谴责印度这一行为对不扩散核武器领域现有的国际协定构成威胁。

乌克兰呼吁印度政府和其他国家政府在和平使用核能领域更积极合作,并且迈向最终禁止核武器。

-----